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5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地點：本校主顧樓七樓 703 會議室

主席：蘇耀文董事長

出席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鍾安住、林吉男、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
邱加瑜、范彩蘋、王德蘭、羅慧兒、俞明德、李郁文。

出席監察人：陳振貴、劉啟群。

請假董事及監察人：馬玉潔。

列席：林思伶校長。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預算（草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修正「靜宜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

**決 議：(1)第四條條文修正為：『董事會為本大學最高權責機關，對本大學之
治理有監督、考核之責，其組織及職權依財團法人靜宜大學捐助章程
及有關法令行使之，並置秘書一人，由專任教師或職員兼任之，
辦理董事會會務。』**

(2)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請同意購置收費機車停車棚對面之私人土地，其土地座落於臺中市
大學段 156 地號，請討論。

**決 議：同意購置收費機車停車棚對面之私人土地，其土地座落於臺中市大學段
156 地號，選票依法封存。**

提案四：擬申請 114 學年度「犯罪防治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新設案，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有關 113 學年度滾動式修正「113-114 學年度校務發展工作計畫書」，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修正「靜宜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第十四版次）」，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修正「靜宜大學年終工作獎金發放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並自 114 學年度起實施。

提案八：擬修正「靜宜大學教職員工福利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本校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費擬比照 113 年「公立學校各職級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發放，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擬續聘本校會計學系蔡垂君教授擔任 113-114 學年度「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執行秘書，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擬推薦會計學系王登仕副教授擔任會計室主任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擬請核定 113 學年度全校主管職務加給總額新台幣

*****元整，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擬請考核並核定本校校長 112 學年度治校年度獎勵金，請討論。

決 議：本案延到 9 月份董事會議討論。

臨時動議：

提案一：擬申請 114 學年度「法律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停招案，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4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地點：本校主顧樓七樓 703 會議室

主席：蘇耀文董事長

出席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鍾安住、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馬玉潔、
邱加瑜、范彩蘋、王德蘭、羅慧兒、李郁文。

出席監察人：陳振貴。

請假董事及監察人：林吉男、俞明德、劉啟群。

列席：林思伶校長。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員額編制表」，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請核定財團法人靜宜大學 113 學年度內部控制業務稽核計畫書，
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臨時動議：

提案一：擬追加 112 學年度「希嘉學苑寢室暨公共區油漆工程」
預算*****元整，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3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地點：本校主顧樓七樓 703 會議室

主席：蘇耀文董事長

出席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馬玉潔、
俞明德、李郁文。

出席監察人：陳振貴。

請假董事及監察人：鍾安住、邱加瑜、范彩蘋、王德蘭、羅慧兒、劉啟群。

列席：林思伶校長。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申請 114 學年度特殊管制項目「產業創新管理與永續發展博士學位學程」增設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申請 114 學年度一般項目系所增設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擬申請 114 學年度食品營養學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與「營養與保健組」整併更名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申請 114 學年度「企業管理學系」更名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申請 114 學年度「經營管理進修學士班」復招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申請 114 學年度「大一國際生博雅教育學士學位學程」停招案，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13 年度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擬委任元大投信公司與統一投信公司，
投資金額各*****元，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擬新訂「靜宜大學職務津貼發放辦法（草案）」及廢止「靜宜大學司
機、水電工、木工薪級支給標準」，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擬修正「靜宜大學職技員工成績考核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案：擬申請 114 學年度「資訊傳播工程學系」更名為「人工智慧應用學
系」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2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地點：本校第二研究大樓七樓會議室

主席：蘇耀文董事長

出席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
馬玉潔、范彩蘋、王德蘭、羅慧兒、俞明德、李郁文。

出席監察人：陳振貴。

請假董事：邱加瑜。

列席：林思伶校長、陳協銓顧問、陳佳霞會計師。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本校 111 學年度決算案，請討論。

決 議：通過「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如附件〉帳列之決算。

提案二：為配合政府軍公教調薪政策，本校擬自 113 年 1 月份起
人事費調漲乙案，請討論。

決 議：本案通過，並配合政府公告時程實施。

提案三：擬請同意追加 112 學年度「希嘉學苑外牆整修工程」預算，
共計*****元，請討論。

**決 議：本案原則通過，若學校另有其他做法，則授權學校於此預算內進行
修正，但若其他做法使整修工程金額超過此預算，則需再提送董事會
通過。**

提案四：擬請核備『財團法人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報告』，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請審核本校 111 學年度財產變更狀況，以便辦理財團法人財產
變更登記。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1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正。

主席：蘇耀文董事長

出席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
邱加瑜、王德蘭、羅慧兒、俞明德、李郁文。

出席監察人：陳振貴。

請假董事：馬玉潔。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補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 1 名，以替補辭世之蔡瑛雲董事，請討論。

決議：范彩蘋得票數最高〈13 票〉，且超過本會現有董事總額〈14 位〉半數以上〈7 票〉，當選本會補選董事，任期自教育部核定之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選票依法封存。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0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徐世昭、黃清富、馬玉潔、
邱加瑜、王德蘭、羅慧兒、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

請假董事：劉丹桂。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主管職務加給支給標準」部分條文，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修正「靜宜大學員額編制表」，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9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林吉男、鍾安住、徐世昭、馬玉潔、邱加瑜、王德蘭、
羅慧兒、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

請假董事：劉丹桂、詹德隆、黃清富。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補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 1 名，以替補辭職之劉志明董事，請討論。

決議：李郁文得票數最高〈8 票〉，且超過本會現有董事總額〈13 位〉半數以上〈7 票〉，當選本會補選董事，任期自教育部核定之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選票依法封存。

提案二：擬補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 1 名，以替補辭世之蔡瑛雲董事，請討論。

決議：范彩蘋得票數最高〈10 票〉，且超過本會現有董事總額〈13 位〉半數以上〈7 票〉，當選本會補選董事，任期自教育部核定之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選票依法封存。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8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黃清富、
馬玉潔、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羅慧兒、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陳協銓顧問、會計室蔡垂君主任。請假董事：徐世昭。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預算書（草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修正「靜宜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修正「靜宜大學延攬及留任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要點」，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有關 112 學年度滾動式修正「111-114 學年度校務發展工作計畫書」，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修正「靜宜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第十三版次）」，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修正「靜宜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新訂「靜宜大學卓越教師獎遴選辦法」，並同步廢止

「靜宜大學蓋夏獎與績優教師遴選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修正「靜宜大學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擬修正「靜宜大學專任教授休假研究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擬修正「靜宜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擬請追認同意續派林智健擔任本校投資有本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擬請考核並核定本校校長 111 學年度治校年度獎勵金，請討論。

決 議：(1) 董事會肯定林校長在 111 學年度治校表現，

感謝林校長對學校的奉獻與辛勞。

(2) 111 學年度校長治校獎勵金核定為新台幣***元整。**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7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馬玉潔、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陳佳霞會計師、林思伶校長、王孝熙副校長、鄭志文教務長、張秀玉學務長、
李晨鐘總務長、鄧嘉宏秘書長、蔡垂君主任、王登仕副總務長。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請核定 112 學年度全校主管職務加給總額新台幣*****元整，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請核定財團法人靜宜大學 112 學年度內部控制業務稽核計畫書，
請討論。

決 議：修正部份文字後通過。

提案三：擬補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 1 名，請討論。

決 議：羅慧兒得票數最高且超過董事總額半數以上〈8 票〉，
當選本會補選董事，任期自教育部核定之日起，
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選票依法封存。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6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馬玉潔、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楊昭順副校長、王孝熙副校長、李晨鐘總務長、蔡垂君主任。

請假董事：林藝能。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員額編制表」，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依提案一附件：「員額編制表核定全文」(P.6-P.7)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5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馬玉潔、蔡瑛雲、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視訊)、蔡垂君主任、陳佳霞會計師。

請假董事：邱加瑜、林藝能。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申請 113 學年度「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增設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修正「靜宜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建議本校 112 年度累積賸餘款*****元投資規劃案，請討論。

決 議：(1) 本案通過。

(2) 授權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與第一金投信進行議價續約等後續事宜，並將最終結果於下次董事會議報告。

提案五：擬修正「靜宜大學不動產處分設定負擔購置或出租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配合「科技部」改制「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擬統一修正相關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修正「靜宜大學職技員工成績考核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4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林思伶校長(視訊)、蔡垂君主任、陳佳霞會計師。

請假董事：馬玉潔、林藝能。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請同意改派林智健擔任本校投資有本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請核備『財團法人靜宜大學 110 學年度內部稽核報告』，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本校累積賸餘款投資商品擬增列外幣計價商品，請討論。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四：請審議本校 110 學年度決算案，請討論。

**決 議：通過「靜宜大學 110 學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如附件〉(略)帳列之
決算。**

提案五：擬請審核本校 110 學年度財產變更狀況，以便辦理財團法人財產變更
登記。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3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馬玉潔、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孫豐林顧問、林思伶校長。

請假董事：林藝能。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修正「靜宜大學校務顧問聘任辦法」，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如附件(略)全文通過。

提案二：擬修正「靜宜大學延攬及留任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要點」，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修正「靜宜大學蓋夏獎與績優教師遴選辦法」，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2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詹德隆、劉志明、徐世昭、
黃清富、馬玉潔、蔡瑛雲、王德蘭、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列席：陳協銓顧問、孫豐林顧問、唐傳義校長、會計室邱美玲主任、林思伶教授。

請假董事：邱加瑜、林藝能。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本校 111 學年度預算草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修正「靜宜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擬申請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方案-【經濟不利學生助學輔導基金】，
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有關「111-114 學年度校務發展工作計畫書」案，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修正「靜宜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第十二版次）」，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修正「靜宜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請討論。

決議：**(1) 修正後通過。**
(2) 獎勵辦法另訂後，送董事會審核。
(3) 請考慮聘任專業投資顧問，使投資決策更加穩當。

提案七：擬續聘本校會計學系蔡垂君教授擔任 111-112 學年度「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執行秘書，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建置本校校內共構基地台，請討論。

決議：**本案通過，必要時請學校多做校內溝通。**

提案九：擬請同意銷毀 94 至 105 學年度會計憑證及 94 至 100 學年度會計帳冊，請討論。

決議：**本案通過，自教育部備查到期屆滿日後才得銷毀。**

提案十：擬請核定 111 學年度全校主管職務加給總額，請討論。

決議：**通過 111 學年度全校主管職務加給總額為新台幣*****元整。**

提案十一：擬請考核並核定本校校長 110 學年度治校年度獎勵金，請討論。

決議：**(1) 董事會肯定唐校長在 110 學年度治校的表現，**
感謝唐校長對學校的奉獻與辛勞。
(2) 110 學年度校長治校獎勵金核定為新台幣***元整。**

提案十二：擬請續聘陳佳霞會計師為本會內部稽核人員，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擬敦聘會計系蔡垂君教授擔任會計室主任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財團法人靜宜大學董事會第 11 屆第 1 次會議

摘要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45 分。

主席：蘇耀文 董事長

董事：蘇耀文、劉振忠、劉丹桂、林吉男、鍾安住、劉志明、徐世昭、黃清富、
馬玉潔、蔡瑛雲、邱加瑜、王德蘭、林藝能、俞明德。

監察人：陳振貴。

請假董事：詹德隆。

紀錄：周信佑

提案討論：

提 案：擬請各位董事推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長。

投票結果：(1) 出席董事共 14 位，超過本會董事總額三分之二〈10 位〉以上。

(2) 有效票共計 13 票，廢票 1 票。蘇耀文董事獲得 13 票。

決 議：蘇耀文董事獲得 13 票，得票數超過董事總額半數以上〈8 票〉，
當選本會第 11 屆董事長。董事長任期為 4 年，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
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選票依法封存。